附件 1： 1-1 信托当事人申请材料 1-2 利害关系人申请材料 1-3 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其他有权机关申请材料

附件 1-1：
信托当事人申请材料
（如有变动，以公司官网公示为准）

1.自然人查询申请人应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申请表》；
（2）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原件及复印件；
（3）《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承诺书》；
（4）信托受益权来自转让等方式的，需提交转让合同（协
议）等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5）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公司
要求的其他文件。
监护人代为办理查询业务的，除上述材料外，还应提交监护
关系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监护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
印件。
2.法人机构查询申请人应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申请表》；
（2）机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2复印件（加盖公章）；
（3）《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承诺书》；
（4）信托受益权来自转让等方式的，需提交转让合同（协
议）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境内居民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十六周岁以下居民可使用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户口
簿；港澳台居民为《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外
国人为护照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2公司制法人为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社团法人为社团法人登记证书等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事业法人为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机关法人为机关法人成立批文等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
章）；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对查询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加盖
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7）查询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
章）；
（8）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公司
要求的其他文件。
3.合伙企业查询申请人应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申请表》；
（2）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等有效身份证明文
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承诺书》；
（4）信托受益权来自转让等方式的，需提交转让合同（协
议）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合伙协议复印件（加盖公章）；
（6）全体合伙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7）加盖企业公章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查询办理人的授权
委托书（有多名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可由其中一名在授
权书上签字；执行事务合伙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由其委
派代表在授权书上签字）；
（8）查询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
章）；

（9）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公司
要求的其他文件。
4.金融产品管理人应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申请表》；
（2）金融产品管理人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等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管理人公章）；
（3）金融产品备案证明等相关文件复印件（加盖管理人公
章）；
（4）《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承诺书》；
（5）信托受益权来自转让等方式的，需提交转让合同（协
议）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管理人公章）；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管
理人公章）；
（7）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对查询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加盖
管理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8）查询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管
理人公章）；
（9）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公司
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2：
利害关系人申请材料
（如有变动，以公司官网公示为准）

1.自然人查询申请人应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申请表》；
（2）原委托人或受益人死亡、民事行为能力丧失等情形的证
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3）利害关系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主要指能够说明信托
财产归属的法律文书，如经公证的遗嘱、遗赠抚养协议或生效的
法院裁判文书等；
（4）利害关系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5）《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承诺书》；
（6）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公司要
求的其他文件。
法定继承人等利害关系人出现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
行为能力等情形时，由其监护人办理查询业务的，除上述材料外，
还需提交监护关系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监护人有效身份证明
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2.机构查询申请人应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申请表》；
（2）原委托人或受益人出现民事行为能力丧失等情形的证明
文件（法院的受理通知书、裁定书等法律文书）；
（3）利害关系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4）利害关系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5）利害关系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对查询办理人的授权
委托书（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6）查询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7）《信托登记信息现场查询承诺书》；
委托人或受益人出现破产等情况的，其清算组、破产管理人
或承继人等申请查询的，除上述材料外还应相应提供以下材料：
（1）清算组（含合伙企业清算人）申请查询的，还应提供工
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清算组备案证明文件或人民法院出具的
关于强制清算的裁判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2）破产管理人申请查询的，还应提供人民法院出具的关于
破产清算的民事裁定书原件及复印件；
（3）承继人申请查询的，还应提供原法人资格丧失证明文件、
资产归属证明文件等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

附件 1-3：
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其他有权机关申请材料
（如有变动，以公司官网公示为准）
1.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要求的
协查函或协查通知书等文件，并应在其中列明以下事项：
（1）查询信托产品的，应列明信托产品名称或产品编码；
查询信托委托人或受益人信息的，应列明委托人或受益人有效身
份证明文件类型及号码；
（2）具体查询事项及查询原因；
（3）查询办理人姓名、工作证明及联系方式。
2.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要求的
执法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查询办理人有效工作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4.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要求的其他
文件。